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实参加表决的董事 15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预（议）案：

一、《关于公司转让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预案》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子公司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拟以股权及现金作为对价收购本公司持有的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63.77%股权及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动力持有的柴油机动力业务相关公司股权，从而解决柴油机动力业务同业竞争问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2-46）。

关联董事盛纪纲、施卫东、赵宗波、王永良、柯王俊、林鸥、王琦、陆子友、陈忠前、向辉明、高名湘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确定公司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并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在该通知中应列明会议日期、时间、地点等。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